电工巡视检查记录

2017-2018学年第一学期

陕西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后勤处

电工巡视检查制度（试行）

1、电工组指派专人对全院各部门，各部位进行维护、保养、巡视，及时做好巡视记录，所到之处必须由科室人员签字。

1. 巡视部位包括：公共区域，学院内，各楼大厅，各楼层楼梯、走廊，消防通道，公共卫生间等。

3、巡视内容包括：灯，线，开关，插座。开关、插座是否固定牢固，是否缺少零部件，控制是否正常。

1. 巡视中发现的问题尽量及时修复，最迟要求当天修复，如不能及时修复，向科室负责人解释清楚。

5、巡视记录要求完整，处理结果签字完整。

6、巡视检查每周不低于两次。

7、分管院领导将不定期检查该项工作的落实情况。

后勤处办公室

2017年9月12日

**电工日常巡视检修记录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电工姓名 |  | 巡检时间 |  年 月 日  |
| 巡检范围 |  |
| 巡检内容 | 存在隐患 | 处理结果 |
| 灯 |   |  |
| 线路 |  |  |
| 插座 |  |  |
| 开关 |  |  |
| 其他 |  |  |
| 被巡检部门签字 |  | 班组长签字 |  |